

证券代码：688648

证券简称：中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按月平均发放。

2. 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未在公司担任实际管理职务的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

3. 内部董事

(1) 董事长

实行年薪制,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薪酬标准综合考虑其所任岗位的价值、承担的责任、个人能力并参考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

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年薪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百分之六十。

基本年薪是岗位履行职责所领取的基本报酬;绩效年薪以公司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年度经营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及个人业绩贡献等情况核定与发放;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任期激励收入、股权激励、项目和岗位分红等形式,股权激励、项目和岗位分红按照国家规定的范围和条件实施。

(2) 职工代表董事

按照其所任职的具体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二)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标准综合考虑其所任岗位的价值、承担的责任、个人能力并参考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

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年薪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百分之六十。

基本年薪是岗位履行职责所领取的基本报酬;绩效年薪以公司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年度经营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及个人业绩贡献等情况核定与发放;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任期激励收入、股权激励、项目和岗位分红等形式,股权激励、项目和岗位分红按照国家规定的范围和条件实施。

四、其他说明

(一) 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由公司依法代扣代缴应缴税费后发放。

(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按其实际任期时间和绩效考核结果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三) 当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的, 公司将及时对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应期间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重新核定。对因财务重述导致原绩效考核结果失实而超额发放的薪酬, 公司有权予以追回。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 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 公司将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 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五) 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五、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25 年年度会议, 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效良回避表决, 其余 8 名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